

关于申报 2015 年上海市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做好本市 2015 年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市 2015 年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包括国家级和上海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实行网上申报、网上评审和网上公布。

1、2015 年国家级（含备案项目和基地项目）和上海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实行网上申报、评审和公布。**申报 2015 年国家级和上海市级项目时间为 2014 年 7 月 16 日-8 月 15 日**；申报备案项目及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基地项目的时间为 2014 年 7 月 18 日—12 月 31 日。

请各有关单位（各级行政用户）在上一级规定的申报时间范围内设定本级的申报时间，做好项目申报工作。2014 年 8 月 16 日起，市卫生计生委将组织专家提前对本市所有申报项目进行网上评审，请各单位按时申报，过时项目申报系统将自动关闭。

2015 年国家级（含备案项目和基地项目）和上海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使用同一系统进行申报，申报网址：上海市继续医学教育网（<http://3wapp.haoyisheng.com>），点击“国家级 CME 项目网上申报及信息反馈系统（<http://cmegsb.cma.org.cn>）”即可。各项目申报单位可将上海市级项目作为国家级项目进行申报，凡经上海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专业学科组评审通过上报的项目，如经全国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评审通过则公布为国家级项目，如被全国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驳回将由上海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公布为上海市级项目。

2、网上申报的项目经审核同意后逐级上报。在网上申报的同时，仍要求报送纸质申报材料（申报新项目需报送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表（见附件 1），如系远程项目，报送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远程项目）申报表（见附件 2）；申报备案项目需报送 2015 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备案表（见附件 3），如系远程备案项目，报送 2015 年国家级远程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备案表（见附件 4）；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基地申报项目，报送 2015 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基地项目备案表（见附件 5）。所报送的纸质申报材料内容应与网上申报的内容完全一致，如出现不符时以网上申报的内容为准（**注：报送纸质申报材料：项目网上申报后，点击项目的申请代码可显示所申报的项目并可进行打印，请直接打印并报送**）。报送的纸质申报材料授课教师签字栏需经授课教师签字（备案和基地项目除外）。每个国家级和上海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每年举办的期（次）数要求不超过 6 期（次）。

新申报国家级和市级项目材料在 **2014 年 9 月 10 日前**，备案项目和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基地项目材料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报送到上海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3、2015 年国家级中医项目按中医药管理局的申报通知要求进行，上海市级中医项目申报时间将在 2014 年底进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二、本市 2015 年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工作仍实施属地管理，根据国家卫生计生委有关文件要求，每个项目只能在一处申报。每年每位项目负责人所负责的新申报国家级和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均不能超过 2 项。

三、**请各单位职能部门对本单位申报项目进行预审，剔除不符合申报要求、内容不全的项目。**上海市继教委办公室初审中，对不符合申报要求、内容不全的项目**禁入**评审程序。

网上申报填写内容必须实事求是，逐项认真填写，不要漏填，表达要简单、明确。**为加强医学紧缺人才培养，2015 年鼓励和支持申报全科、儿科和精神卫生等继续医学教育项目。**2015 年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思路：应紧密围绕卫生人才培养的重点需求，突出科学性、先进性、战略性和可推广性的特点。1、体现申报项目在理论、知识、方法和技术上的新颖性；2、分析申报项目的培训需求；3、介绍培训效果的具体评估方法。教学对象须符合该学科的继续医学教育对象的要求。另外，请认真如实填写项目负责人简况，尤其是“本人曾开展过哪些相近的研究”，需写明研究项目名称、等级、年份和取得哪些成果等，“本人曾发表过哪些相近的文章”，请按论文参考文献格式填写。

四、2015 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分 2 批公布。公布网址：上海市继续医学教育网 (<http://3wapp.haoyisheng.com>) 和国家级 CME 项目网上申报及信息反馈系统 (<http://cmegsb.cma.org.cn>)。经审核批准的部分备案项目和新项目作为 2015 年第一批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于 2014 年 12 月底予以公布。部分备案项目经审核批准后作为 2015 年第二批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和经核准的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基地项目于 2015 年 3 月底前予以公布。2015 年上海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在 2015 年 3 月底前予以公布，公布网址：上海市继续医学教育网 (<http://3wapp.haoyisheng.com>) 和上海市 CME 项目网上申报及信息反馈系统 (<http://shcme.haoyisheng.com>)。请各有关单位申报备案项目时，注意适当安排项目的举办时间。

五、2015 年申报国家级和市级继续医学教育新项目评审费每项均为 200 元，用于上海市对项目的评审。各单位在申报新项目的同时，将评审费汇至上海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帐号为“**上海继续工程教育协会，31630803001752757，上海银行闸北支行**”。上海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联系电话：63012355。如评审费未到，视为放弃申报项目。

六、2015 年项目申报中，**申报系统咨询**请联系好医生继续教育网站上海李玥（联系电话：021-53832200 转 111，手机：15026831517），也可以联系北京好医生网站（技术支持电话：400-812-8811）；政策咨询请联系上海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联系电话：63012355, 63052910）、上海市卫生计生委科教处方吕（联系电话：23117973）和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王雄国（联系电话：63846590 转 776266）。

各单位在申报工作中如有问题，请先阅读本通知所附“关于申报 2015 年上海市继续医学教育项目问答”。

请各单位将此通知转发至各项目申报负责人。

附件： 《关于申报 2015 年上海市继续医学教育项目问答》

文件下载网址： 上海市继续医学教育网（<http://3wapp.haoyisheng.com>）

上海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一日